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涉及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都市成华生态环境局的成都市成华生态环境局工地“技防”监管能力建设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项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成都市成华生态环境局工地“技防”监管能力建设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7人，营业收入为18178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372.8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（公

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

投标日期：2021年12月1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